

大连市财政局 文件 大连市档案局

大财教〔2017〕1197号

关于印发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大连市档案局：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按照财政部要求，大连市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实行分部门编制。大连市档案局会同市财政局认真研究编制了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现印发执行。《大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大连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的通知》（大财预〔2014〕1069号）同时废止。

特此通知。

附件：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此件不公开)



大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14日印发

大连市档案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备注
054E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054E04		经贸活动和展览服务		
054E0401			展览活动组展设计及实施	
054E14		后勤服务		
054E1401			物业服务	
054E1402			安全服务	
054E1403			其他	
054E15		其他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054F	其他	其他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	其他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事项	